河北汇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河北汇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会于2022年5月30 日收到崔仲民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,崔仲民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 司非独立董事职务(原定任期为2021年12月27日-2022年8月18日),同时一 并辞去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。辞职后,崔仲民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 规定,崔仲民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,不会影响公司 董事会的正常运作,其辞职报告于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公司将按照法定 程序,尽快完成新任董事长的选举及法定代表人更换工作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崔仲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。

崔仲民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期间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,公司及董事会对崔 仲民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!

特此公告。

河北汇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五月三十日